最高投标限价公示表

工程名称	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门诊扶梯建设工程
招标人	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
最高投标限价审核单位	□财政评审中心 □造价站 ☑招标人
最高投标限价	684.583241 万元
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	投标报价的上限为 623.58201 万元，净下浮 10.00%
不可竞争费合计	74.570934 万元
截标时间	年 月 日

备注（深府（2015）73 号文要求公示的其他内容）：

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合计：¥5359552.12 元；

措施项目清单计价合计：¥337141.08 元；

其他项目清单计价合计：¥569669.33 元；

其中：安全文明措施费计价合计：¥167342.76 元（不含规费及应纳税额）；

应纳税费为：¥563972.63 元；

不可竞争费用合计：¥745709.34 元，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为：¥167342.76 元，暂列金额为：¥569669.33 元，弃土场受纳处置费为：¥8697.25 元。

招标人：（盖章）

日期：

备注：招标人应按相关规定填报《最高投标限价公示表》，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 5 日前在交易网公布。